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de 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天德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09)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業績摘要

-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業額約為人民幣457,900,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6.2%。
- 毛利上升13.4%至約人民幣110,600,000元。
- 毛利率達24.1%，較去年同期輕微下跌0.6%。
- 本期溢利增加70.9%至約人民幣66,500,000元。
- 每股基本盈利增加至約人民幣7.9分（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9分）。
-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任何中期股息。

天德化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組成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零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及經選擇附註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4	457,861	393,941
銷貨成本		<u>(347,309)</u>	<u>(296,464)</u>
毛利		110,552	97,477
其他收入		2,186	1,858
銷售開支		(11,010)	(10,195)
行政開支		(15,400)	(13,035)
其他經營開支	5	-	(26,814)
財務成本	6	<u>(3,336)</u>	<u>(4,045)</u>
除所得稅前溢利	7	82,992	45,246
所得稅開支	8	<u>(16,497)</u>	<u>(6,33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溢利		<u>66,495</u>	<u>38,915</u>
就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溢利 而言之每股盈利	10		
- 基本		<u>人民幣0.079元</u>	<u>人民幣0.049元</u>
- 攤薄		<u>人民幣0.079元</u>	<u>人民幣0.048元</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期溢利	66,495	38,915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 匯兌虧損	<u>(372)</u>	<u>(66)</u>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u>(372)</u>	<u>(6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全面 收益總額	<u>66,123</u>	<u>38,84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與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0,827	379,930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55,941	56,587
投資物業		11,710	11,71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訂金		1,381	1,088
遞延稅項資產		94	126
		<u>459,953</u>	<u>449,441</u>
流動資產			
存貨		73,426	65,364
貿易應收賬及應收票據	11	139,506	117,33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3,094	53,238
流動稅項資產		1,029	1,029
已抵押銀行存款		-	10,500
銀行與現金結餘		101,246	42,382
		<u>338,301</u>	<u>289,846</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及應付票據	12	19,825	24,557
應付未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60,849	67,686
銀行借貸		79,000	59,900
流動稅項負債		10,671	8,703
		<u>170,345</u>	<u>160,846</u>
流動資產淨值		<u>167,956</u>	<u>129,00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27,909</u>	<u>578,441</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45,000	30,000
遞延收入		17,301	18,671
遞延稅項負債		2,280	2,255
		<u>64,581</u>	<u>50,926</u>
資產淨值		<u>563,328</u>	<u>527,515</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7,786	4,216
儲備		555,542	523,299
總權益		<u>563,328</u>	<u>527,515</u>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經選擇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業務為研發、製造及銷售精細化工產品。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簡明財務資料」）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財務資料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要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二零一零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除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外，編製未經審核簡明財務資料時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二零一零年度財務報表時所依循者一致。

未經審核簡明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其亦為本公司之呈列貨幣及本集團主要營運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除另有說明者外，所載之數額已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

3.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以下新準則、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以上各項均適用於及對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之本集團財務報表有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二零年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項目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呈列一供股之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聯方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一對界定福利資產的限制、最低資金規定及兩者的相互作用一有關最低資金規定的預付款項

除以下註明者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改變本集團編製二零二零年度財務報表時所依據之會計政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更為重視信息披露原則的標準，而為說明此等原則的應用，並納入更多重要事項和交易的例子。修訂本尤其明確澄清有需要在中期財務報表載列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披露事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關聯方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澄清及簡化關聯方之定義，亦訂明倘與政府或受同一政府所控制、共同控制或可發揮重大影響力之實體進行交易，可獲部分豁免對該等政府或相關實體作關聯方披露。

董事預期，應用其他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4.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已將本集團以下之五大產品及服務類別定為經營分部：

- (i) 氰乙酸及其酯類產品：研發、製造及銷售氰乙酸及其酯類產品；
- (ii) 醇類產品：研發、製造及銷售醇類產品；
- (iii) 氯乙酸及其下游產品：研發、製造及銷售氯乙酸及其下游產品；
- (iv) 精細石油化工產品：研發、製造及銷售精細石油化工產品；及
- (v) 其他副產品：銷售其他副產品，例如蒸汽。

營業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售氰乙酸及其酯類產品	413,630	360,619
銷售醇類產品	26,130	20,132
銷售氯乙酸及其下游產品	4,309	1,217
銷售精細石油化工產品	9,396	8,501
銷售其他副產品	4,396	3,472
	<u>457,861</u>	<u>393,941</u>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乃按經調整分部經營業績監察，而策略決定亦是按同一基準作出。各經營分部均分開管理，原因為各個產品及服務類別所需的資源以及市場推廣方式並不相同。所有分部間銷售價格乃參照就同類訂單向外界收取的價格而收取。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氰乙酸及其酯類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醇類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氯乙酸及其下游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精細石油化工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副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來自外界客戶	413,630	26,130	4,309	9,396	4,396	457,861
分部間之收益	-	21,495	101,817	-	826	124,138
可呈報之分部收益	<u>413,630</u>	<u>47,625</u>	<u>106,126</u>	<u>9,396</u>	<u>5,222</u>	<u>581,999</u>
可呈報之分部溢利	<u>94,953</u>	<u>2,366</u>	<u>37,227</u>	<u>1,615</u>	<u>954</u>	<u>137,115</u>
可呈報之分部資產	<u>338,783</u>	<u>17,101</u>	<u>81,064</u>	<u>20,464</u>	<u>73,156</u>	<u>530,568</u>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氰乙酸及 其酯類產品	醇類產品	氯乙酸及 其下游產品	精細石油 化工產品	其他副產品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來自外界客戶	360,619	20,132	1,217	8,501	3,472	393,941
分部間之收益	-	11,575	53,849	-	20,716	86,140
可呈報之分部收益	<u>360,619</u>	<u>31,707</u>	<u>55,066</u>	<u>8,501</u>	<u>24,188</u>	<u>480,081</u>
可呈報之分部 溢利/(虧損)	<u>77,441</u>	<u>1,519</u>	<u>7,807</u>	<u>(16,759)</u>	<u>3,291</u>	<u>73,299</u>
可呈報之分部資產	<u>265,914</u>	<u>19,469</u>	<u>56,726</u>	<u>26,339</u>	<u>73,985</u>	<u>442,433</u>

就本集團經營分部所呈列之各項總數與本集團財務報表中呈列的主要財務數據的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可呈報之分部溢利	137,115	73,299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274	236
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之款項開支	(519)	(609)
財務成本	(3,336)	(4,045)
不能分配之企業收入	491	193
不能分配之企業開支	(15,096)	(12,995)
抵銷分部間之溢利	<u>(35,937)</u>	<u>(10,833)</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82,992</u>	<u>45,246</u>

5. 其他經營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與搬遷有關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之撇賬 (附註i)	-	9,394
搬遷費用 (附註i)	-	3,30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附註ii)	-	14,120
	<u>-</u>	<u>26,814</u>

附註:

- (i)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二日，山東濰坊經濟開發區規劃建設局向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濰坊同業化學有限公司（「濰坊同業」）發出收地通知，涉及收回三幅土地（統稱「該等土地」，該等土地包括「土地 1」、「土地 2」及「土地 3」）之土地使用權。土地 2 及土地 3 之處理事宜已於二零零九年完成。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濰坊同業搬遷建於土地 1 上之生產設施，賬面淨值約人民幣 9,394,000 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撇賬。本集團將約人民幣 3,300,000 元之搬遷費用確認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損益。
- (ii)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淨值減低至可收回金額，而於確定可收回金額時，乃參照生產精細石油化工產品之資產預期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預測。

6.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以下各項之利息開支:		
- 於五年內全額償還之銀行貸款	3,336	4,024
- 貼現票據	-	21
	<u>3,336</u>	<u>4,045</u>

7. 除所得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董事酬金		
– 袍金	158	139
– 薪金及津貼	1,576	1,14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6	31
	<u>1,770</u>	<u>1,310</u>
其他員工成本	19,074	14,46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204	1,023
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之款項開支	519	609
總員工成本	<u>22,567</u>	<u>17,404</u>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647	647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附註i)，包括：	339,406	290,459
– 存貨價值減低至可變現淨值	1	1,389
– 存貨價值減低至可變現淨值 之撥回(附註ii)	(553)	(35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9,791	18,631
淨匯兌損失	478	244
有關租賃土地及樓宇的經營租賃下 的最低租賃款項	278	300
投資物業支出	37	39
研究成本	852	540
與搬遷相關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的撇賬(附註5)	-	9,394
搬遷費用(附註5)	-	3,3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附註5)	-	14,120

附註：

- (i) 存貨成本中包括約人民幣18,607,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5,988,000元)之相關折舊開支及約人民幣16,052,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2,588,000元)之相關員工成本。
- (ii) 存貨價值之減低金額約人民幣553,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56,000元)已撥回，原因是有關存貨的市場價格在期內回升。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企業所得稅	16,440	7,674
遞延稅項	57	(1,343)
	<u>16,497</u>	<u>6,331</u>

由於本集團之收入並非在香港產生或來自香港，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濰坊同業及濰坊柏立化學有限公司（「濰坊柏立」）須按回顧期間之中國企業所得稅率25%（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濰坊同業：25%，濰坊柏立：1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上海德弘化工有限公司須按回顧期間之上海浦東新區優惠稅率24%（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2%）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濰坊濱海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濰坊濱海」）合資格獲得中國若干免稅期及稅務優惠。免稅期及稅務優惠之形式為由首個獲利年度起獲完全豁免兩個年度所得稅，其後三年則可享有50%適用稅率減免。由於這是第四個獲利年度，濰坊濱海按回顧期間之優惠稅率12.5%（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5%）就中國企業所得稅作撥備。

濰坊濱海取得政府補貼，以津貼為製造高純度異丁烯、聚異丁烯及氯乙酸而興建之生產線及配套設施，該補貼已於二零零六年確認為遞延收入。由於興建工程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故開始按照有關資產可使用年期將遞延收入撥往損益。有關收入於其撥往損益之年度須予課稅。

9. 每股股息

於回顧期間，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為每股8.0港仙（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港仙），共約人民幣28,455,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800,000元），而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特別股息為每股1.0港仙（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共約人民幣3,557,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全部股息已於期內支付給本公司股東。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溢利	66,495	38,915
	普通股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股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股 (未經審核及 已重列)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845,571	800,992
潛在普通股之攤薄影響： 購股權	856	1,520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而言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846,427	802,512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回顧期間之溢利人民幣66,495,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8,915,000元）及回顧期間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45,571,000股（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00,992,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回顧期間之溢利人民幣66,495,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8,915,000元）及回顧期間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46,427,000股（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02,512,000股）計算。該加權平均股數乃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用之股數再加上假定行使本公司所有購股權時被視為以零代價將予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56,000股（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20,000股）所得。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因應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進行之發行紅股作出調整。

11. 貿易應收賬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之信貸期一般介乎一個月至六個月不等。應收票據為不計息之銀行承兌票據，於兩個報告日期，應收票據之賬齡均為六個月以內。每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致力維持對應收賬款結欠作出嚴謹之控制。管理層會對過期欠款進行定期檢討。

於報告日期，貿易應收賬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所作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 至 90日	127,036	114,006
91 至 180日	11,216	3,198
181 至 365日	1,190	129
超過365日	64	-
	<u>139,506</u>	<u>117,333</u>

12. 貿易應付賬

本集團獲其供應商給予之信貸期介乎30至365日不等。於報告日期，貿易應付賬按發票日期所作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 至 90日	18,339	22,814
91 至 180日	651	756
181 至 365日	270	331
超過365日	565	656
	<u>19,825</u>	<u>24,557</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在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之營業額及淨利潤較本集團去年同期均有增長。本集團實施了有效的銷售推廣和積極的營銷戰略，在全球經濟持續復甦中搶佔市場先機。來自國內市場之營業額增長12.6%，佔本集團總營業額77.9%，而來自海外市場之營業額亦較去年同期大幅增長31.0%。隨著全球經濟復甦，在回顧期內，通脹上升導致原材料成本出現不尋常波動。受惠於本集團完善的生產鏈配套和有效的規模化生產，毛利率保持穩定，本集團的毛利亦較去年同期增長13.4%。在回顧期內，毋須就生產設施作出非經常的一次性減值準備，亦無因搬遷生產廠房而產生的搬遷費用，本集團的淨利潤因而較去年大幅增加70.9%，達約人民幣66,500,000元。這令人鼓舞的財務業績反映了本集團之業務優勢，在不利營商的大環境下仍能發揮穩健的防禦功能。

在回顧期內，本集團自主研發新產品以配合其發展戰略，並計劃在下半年推出市場。由於新產品能帶來新收入和利潤，本集團將憑藉其現有之業務優勢，繼續開發新的產品，旨在進一步擴大產品範圍，從而鞏固其盈利能力，同時把握新的發展機遇以支持本集團業務持續增長。

此外，考慮到工業用特種化學品的廣闊市場前景，本集團與策略業務夥伴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訂立有條件合營協議，有關詳情已在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三日刊發之公告內說明。本集團預期，該合資企業（如果成立）將為本集團收入帶來新的動力及成為新的利潤增長點，有助本集團長遠業務發展。

鑑於本集團近年成功開發若干新產品及不斷豐富產品組合，氰乙酸及其酯類產品之營業額較去年同期有持續增長。該等產品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90.3%，並在回顧期內繼續成為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隨著內部供應整合的進一步改善，該產品類別達到最佳的經濟規模效益，可呈報分部利潤較去年同期增長22.6%。由於該等產品主要應用於日常消費品，而對這類產品的需求長期持續增長，故給予本集團進一步發展的良好機會。本集團已奠定了穩固地位和市場優勢，並將不斷致力於產品開發和擴大產品組合，以更廣泛地覆蓋下游應用領域，擴大未來盈利空間，以維持本集團未來業務擴張。

在回顧期內，醇類產品市場仍然穩步發展，但對本集團的整體業績貢獻並不顯著。本集團將因應業務發展策略，維持該產品類別穩定發展。

在回顧期內，由於已擴大氯乙酸及其下游產品之生產能力，規模生產之優勢已進一步提升，而該產品類別之經濟效益已逐漸顯現。由於本集團的內部需求強勁，該產品類別仍主要供集團本身需耗。第三期產能擴建工程剛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完成。此外，本集團已在回顧期內不斷地優化及提升其生產設施，以進一步提升資源利用及提高生產效益。以上措施使氯乙酸及其酯類產品之輔助和協同作用得以充分發揮。這產品類別不僅提供一個有效的成本控制途徑，亦給予本集團發展機會以直接創造外部收入。鑑於該產品類別的增長潛力，本集團將不遺餘力保持其良好的發展勢頭，並進一步提升生產設施及技術，以把握未來的發展前景。

基於不利的市場條件，本集團精細石油化工產品的生產設施的賬面值已在去年出現減值。於回顧期內，較低的經營成本為這個產品類別帶來正面業積。儘管該產品類別的市場前景依然不明朗，本集團將繼續優化其生產及經營佈局，並採取審慎和穩定的政策，旨在改善該產品類別的未來盈利能力及把握日後的發展機會。

為保持進一步發展，並符合中國政府鼓勵使用清潔能源的環保政策，本集團堅持加強其節能和碳減排政策，以進一步完善環保生產體系，以及通過提升生產技術與完善的生產鏈配套，減少能源消耗以促進循環經濟生產體系，從而達到較佳的生產設施使用率，也同時使生產成本進一步降低。此外，鑑於業務不斷擴充，在回顧期內，為加強整體污水處理功能，本集團已作出資本投資，增加污水處理設施，使本集團實現接近零污染的目標。本集團視環保政策為捍衛其長遠業務發展重要的一環。

展望

中國受到經濟過熱的跡象威脅，再加上發達國家持續實施相對寬鬆的貨幣政策，全球通脹上升。儘管通脹上升，使本集團之生產及經營承受成本壓力，本集團已積極落實各項措施，至少（但不限於）能進一步促進循環經濟的生產工藝及提升內部配套供應之協同效應，以加強其業務優勢及抵銷生產和經營成本上升之若干影響，及不斷簡化及集中業務流程以提高營運效率。另一方面，本集團將不斷增調資源和人力物力於產品創新及提高生產技術，以維持未來盈利增長和長遠的業務發展。本集團之發展策略具前瞻性和深思熟慮，以維持業務持續增長及努力成為在中國精細化工行業的市場領導者。

展望將來，中國政府已採取措施使經濟降溫、抑制通脹和促進價格穩定。預期工資成本和通貨膨脹將於二零一一年下半年逐步回穩。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國內市場，原因是隨著中國國內生產總值保持持續增長的勢頭，國內日常消費品之需求會不斷增加。憑藉本集團之競爭優勢和堅實的業務基礎，董事具有信心，本集團能夠及時捕捉可能隨時出現之機遇和推動其業務擴張，繼續保持本集團的業務競爭力和持續穩定的盈利能力。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營業額及毛利錄得滿意增長，分別約為人民幣457,900,000元及人民幣110,600,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393,900,000元及人民幣97,500,000元，分別增長約人民幣64,000,000元及人民幣13,100,000元，或16.2%及13.4%。達至理想業績的主要原因是，隨著全球經濟持續復甦，本集團採取了有效的銷售推廣及積極的營銷策略，得以在回顧期內帶動本集團營業額增長。在回顧期內，儘管通貨膨脹不斷上升，有賴進一步完善的生產鏈配套及有效的規模化生產，本集團仍能保持毛利率水平。

鑑於有效控制成本，銷售開支由去年同期人民幣10,200,000元輕微增加了約人民幣800,000元至約人民幣11,000,000元。於回顧期內，銷售開支佔本集團營業額的百分比為2.4%（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6%）。

行政開支約達人民幣15,400,000元，與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3,000,000元相比上升約人民幣2,400,000元。增長主要因在回顧期內董事及員工成本、維修保養費、法律和專業費及研發費上升所致。行政開支佔本集團營業額的3.4%，較去年同期的3.3%輕微上升。

財務成本為銀行借貸利息，減少約人民幣700,000元至約人民幣3,300,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000,000元）。財務成本減少主要因於回顧期內銀行借貸額下降及並無貼現銀行承兌票據所致。

由於有效控制經營成本，加上在回顧期內毋須就生產設施作出一次性減值準備，亦無因搬遷生產廠房而產生的搬遷費用，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因而達約人民幣66,500,000元，與去年同期約人民幣38,900,000元比較，增長約人民幣27,600,000元或70.9%。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根據每持有一（1）股本公司現有股份可獲發行一（1）股紅利股份之比例發行紅利普通股。每股基本盈利上升至約人民幣7.9分（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9分）。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主要資金來源包括經營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入約人民幣88,500,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8,600,000元）、新增銀行借貸約人民幣66,300,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7,900,000元）、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而新增的資金約人民幣1,200,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00,000元），以及已收利息約人民幣200,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0,000元）。憑藉本集團營運所得財務資源，本集團斥資約人民幣39,900,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1,300,000元）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償還銀行借貸約人民幣32,200,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8,500,000元）、支付利息約人民幣3,400,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000,000元）以及支付股息約人民幣32,000,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800,000元）。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存款及銀行與現金結餘約為人民幣101,200,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2,900,000元）。未償還借貸總額約人民幣124,000,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9,900,000元）。由於本集團於回顧期內實施了有效控制資本開支及生產和營運成本，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持續改善，資產負債比率（即淨借貸（借貸總額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值）與股東資金總額之比率）降低至4.0%（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0%），同時，淨流動資產上升至約人民幣168,000,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9,000,000元）。基於本集團之經營業務錄得現金流入、現有現金資源及往來銀行提供之備用銀行信貸額度，本集團具有充裕的財務資源，足以應付可見將來的承擔及營運資金需求。本集團將持續密切及謹慎地管理其營運資金，並盡力維持穩健之流動資金狀況，為股東帶來最佳股本回報。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無運用任何金融工具作任何對沖用途。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就銀行融資抵押銀行存款（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500,000元）。本集團之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約人民幣29,000,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7,600,000元）已予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借貸之抵押品。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營運主要位於中國，而且其資產、負債、收入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結算。

本集團所承擔之最大外匯風險乃源自回顧期內之人民幣匯率波動。除本集團之出口銷售主要以美元結算外，本集團大部分之收入及開支均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無因外幣匯率波動而於其營運或資金流動狀況方面遇上任何重大困難或對其造成任何影響。而且，於適當之時，本集團將考慮利用具成本效益之對沖方法應付日後之外幣交易。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784名全職僱員（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81名全職僱員），其中695名屬生產及倉庫員工，18名為銷售及市場推廣員工，17名為研發中心員工，而54名則為辦公室後勤員工。員工數目減少是由於提高了營運效益所致。

本集團已制定其人力資源政策及程序，務求於薪酬制度中加入更多激勵性的獎勵及獎金，以及為員工提供多元化之員工培訓及個人發展計劃。向員工提供之酬金待遇乃按其職務及當時市場標準釐訂，本集團亦同時向員工提供員工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及公積金。

本集團員工將根據年度工作表現評核的評分，獲酌情發放花紅及獎金。本集團亦會向僱員提供其他獎勵或幫助，以推動僱員個人成長及事業發展，例如持續向員工提供培訓，

以提升彼等之技術、產品知識以及對行業品質標準之認識。本集團所有新員工均須參加入門課程以及各類可供本集團所有員工參加之培訓課程。

本集團亦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以獎勵及獎賞曾對本集團成功經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人士。迄今為止，本公司已授予4,000,000份購股權給合資格員工及一名供應商，以表揚他們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於回顧期內，並無授出本公司之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贖回、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操守準則，其標準不寬鬆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的規定。本公司經作出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所載規定標準。

高級管理層因其在本公司所擔任之職務而可能擁有未公佈之股價敏感資料，故已應要求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之規定。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目前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劉洪亮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錦雲先生、高寶玉先生及劉晨光先生組成。於回顧期內，薪酬委員會在參考本公司董事職責範疇及本集團之企業目的與目標，並計及可資比較的市場狀況後，已審閱及批准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福利。董事一概不得參與有關其本身薪酬之討論及決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梁錦雲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高寶玉先生及劉晨光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採納之會計準則及實務，以及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獨立核數師討論有關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項。審核委員會概無對本公司於回顧期內採納之會計處理方式提出任何異議。

承董事會命
天德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洪亮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劉洪亮先生、王子江先生、郭希田先生及郭玉成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錦雲先生、劉晨光先生及高寶玉先生。